附件3

陕西省纪委监委公开通报

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

“五一”、端午假期将至，为进一步严明纪律，强化警示震慑，营造从严氛围，日前，陕西省纪委监委对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进行公开通报。具体如下：

**1.省高级人民法院原党组副书记、副院长曹建国违规收受礼金等问题。**2013年至2020年，曹建国先后收受8名私营企业主所送礼金共计18万余元；长期与多名私营企业主打麻将带彩头。曹建国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，被开除党籍，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，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。

**2.省公安厅原二级警务专员张明违规收受礼品、礼金，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旅游安排等问题。**2013年至2021年，张明在担任榆林市公安局党委书记、局长、榆林市副市长等职务期间，先后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、私营企业主所送礼品、礼金折合共计84万余元；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提供的旅游安排。张明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，被开除党籍，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，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。

**3.陕西储备粮管理集团原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黄锋违规收送礼品、礼金等问题。**2014年至2021年，黄锋为得到时任陕西粮农集团董事长王东锋的关照，送给其礼金共计3万元和高档白酒等礼品；借儿子结婚之机，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所送礼金共计10万元。黄锋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，被开除党籍、开除公职。

**4.西安急救中心原党总支副书记、主任李强违规收受礼品、礼金，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，不担当不作为等问题。**2014年至2021年，李强先后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所送礼品、礼金折合共计6万余元；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安排的宴请；在疫情防控关键时期，明知有大量急救电话未被接入、救援车辆严重短缺，仍麻木不仁，上班时间玩网络游戏。李强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，被开除党籍、开除公职，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。

**5.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原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曹志安违规收受礼品、礼金，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旅游安排等问题。**2017年至2019年，曹志安先后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所送礼金2.3万元和高档白酒、消费卡；2018年春节前，曹志安及家人接受私营企业主安排，赴外地旅游。曹志安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，受到党内严重警告、政务降级处分。

**6.咸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党组成员、副主任、二级调研员赵继红公款旅游问题。**2017年10月，赵继红组织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55名党员开展红色学习教育活动，绕道其他景区旅游，旅游费用由下属单位承担。2022年8月，赵继红受到党内警告处分。

上述6起案例，凸显了“四风”问题仍然顽固复杂，顶风违纪时有发生，由风及腐、风腐一体现象较为突出。一些党员干部不注重小事小节，放松自我要求，律己不严、底线失守，在接受吃请、收送礼品礼金等看似正常人情往来中迷失方向，最终导致违纪违法，甚至滑向犯罪的深渊。广大党员干部要以案为鉴、警钟长鸣，慎初慎微、自警自醒，心有所畏、行有所止，切实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。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制定实施中央八项规定，是我们党在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，必须常抓不懈、久久为功，直至真正化风成俗，以优良党风引领社风民风。各级党组织要坚决扛牢作风建设主体责任，将纠“四风”树新风与主题教育、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结合起来，发扬自我革命精神，始终将中央八项规定作为长期有效的铁规矩、硬杠杠，锲而不舍、持续发力，抓紧抓牢抓出成效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纠治“四风”情况作为检验教育整顿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尺，坚持严的基调、严的措施、严的氛围，在常和长、严和实、深和细上下更大功夫，紧盯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，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肃查处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违纪行为，坚决纠治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突出问题，决不允许死灰复燃，决不允许旧弊未除、新弊又生。节日期间“四风”问题易发多发，紧盯在隐蔽场所接受宴请、违规收送高档酒、“天价茶”等突出问题，深挖细查背后的利益勾连、权钱交易行为，释放全面从严、一严到底的强烈信号。坚决纠治不担当不作为、主动服务意识不强、行政效率低下等履职尽责不到位的问题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牢记“三个务必”、践行“三严三实”，弘扬求真务实、廉洁奉公的新风正气，凝聚陕西高质量发展的强大正能量。